

枣庄严厉打击污染环境行为

六类环境污染犯罪将追刑责

本报枣庄8月27日讯(记者李泳君 通讯员 王加丞) 27日记者了解到,全市各级环保部门环境监察机构在环境违法行为立案调查中,发现六类涉嫌环境污染犯罪事实,应当立即报告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;经分管领导同意和主要领导批准后,立即启动移送程序。

这六类涉嫌环境污染的犯罪事实分别为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、自然保护区核心区排放、倾

倒、处置有放射性的废物、含传染病病原体的废物、有毒物质的;非法排放、倾倒、处置危险废物三吨以上的;非法排放含重金属、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严重危害环境、损害人体健康的污染物超过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法律授权制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三倍以上的;私设暗管或者利用渗井、渗坑、裂隙、溶洞等排放、倾倒、处置有放射性的废物、含传染病

病原体的废物、有毒物质的;两年内曾因违反国家规定,排放、倾倒、处置有放射性的废物、含传染病病原体的废物、有毒物质受过两次以上行政处罚,又实施前列行为的;其他涉嫌环境污染犯罪行为。

同时,全市各级环保部门环境监察机构在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调查中,应当对案件的基本情况,违法事实、危害后果、违法情节等情况进行全面、客观、及时、公正的调查,

对当事人、证人或者其他有关人员的陈述如实记录,对有关场所进行检查、勘察、录音、拍照、录像、取样或者监测,做好有关证据的收集;需要环境污染损害鉴定的,委托环境污染损害鉴定机构鉴定。

调查过程中,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或者暴力抗法等情况时,可商请公安机关提前介入。全市各级环保部门发现本部门工作人员违反本程序,对涉嫌环境犯罪案件未及

时报告、应当移送公安机关未移送,或者以行政处罚代替移送的,应当立即纠正,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

同时,上级环保部门发现下级环保部门违反规定,对涉嫌环境犯罪案件未及时报告、应当移送公安机关未移送,或者以行政处罚代替移送的,应当责令其立即改正;未及时改正的,追究相关负责人的责任。

老人落井 众人相救

27日下午2点,一名老人被发现掉入了峯城区棠阴西路的一口井中,当地群众立即报警求助。随后消防救援人员赶到现场,发现井内有一八十多岁的老人,紧紧抱着一条胶皮水管显得惊慌而虚弱。救援人员马上下到井中,为坠井者套上腰带,在众人的努力下将他拉到了地面上,转移给了医护人员。老人虽然筋疲力竭,但并未受伤。

本报通讯员 马灵艳
本报记者 袁鹏 摄影报道



枣庄各职业院校将开设礼仪课

本报枣庄8月27日讯(见习记者 贾晓雪) 记者从枣庄市教育局获悉,枣庄市职业学校礼仪课程专业教学联盟成立会,从2013年秋季起,礼仪课程将列入各职业院校课程,开设专门的礼仪课。

礼仪课程专业教学联盟牵头学校为枣庄经济学校,由全市职业院校礼仪专业教师共同组建。会议同时还进行《公共艺术》课程的教材培训。

会议要求全市各职业院校从2013年秋季起,将礼仪课程列入学校课程,开设专门的礼仪课,并充分发挥有关学科渗透作用,在德育、语文、公共艺术、专业基础课程教学中渗透、普及礼仪知识。鼓励各职业院校开发礼仪校本课程,积极探索相关的课程研究。

成立教学礼仪联盟,可以加强职业学校礼仪教学工作,培养学生良好行为习惯,实现各职业院校教学资源共享,全面提高职业学校学生的思想道德素质和文明礼仪素养。

《绝症小伙盼见母亲最后一面》追踪

多方行动帮绝症小伙寻母

几条线索带来惊喜,遗憾的是均和陈学芝对不上号



本报27日的报道版面。

本报记者 马明

27日,本报C04版报道了《绝症小伙盼见母亲最后一面》,引起了枣庄市公安、民政等多个部门的关注,各部门纷纷在互联网系统中查找陈学芝的信息,27日当天更有几十位读者打来电话,纷纷向王福娃送去祝福,并提供多条线索,帮助王福娃寻找自己的母亲陈学芝。

民警在行动:通过户籍查找

27日上午,市中公安分局在了解到王福娃的情况之后,表示愿意帮王福娃寻找他的母亲。随后,民警来到户籍大厅开始查询陈学芝的信息,由于没有陈学芝的身份证号,只能先输入她的名字,结果并没有查到符合条件的人选。

王福娃的父亲王清友提到过陈学芝还用陈百者的名字,随

后民警输入陈百者开始查找,结果找出来陈百者就是陈学芝,是1968年出生,枣庄市中区本地人,家住老运输公司宿舍,信息中显示了一个陈学芝于2008年留下的联系方式,民警当场拨打该号码,而对方却是一个陌生男子接的电话,对于陈学芝的情况一问三不知。该男子表示,他是去年刚办出来的这个号。

经查询得知,陈学芝在户籍登记时留下的工作单位为枣庄市运输公司,随后,市中区公安局民警赶到运输公司,经运输公司劳资科查证,该公司并没有陈学芝这个人,民警又于运输公司宿舍所在的居委会联系,得知陈学芝家中的房子已经转手卖了两次了,现在的户主和陈学芝并无关系。民警告诉记者,陈学芝走了之

后,户口并没有迁走,还是在原来的地方,如果迁走了户口就比较容易找到了。

附近的邻居向记者透露,陈学芝的父母和姐姐都已经去世了,剩下两个哥哥也在陈学芝1997年不辞而别后和她断绝了关系,一直没有联系过,如今陈学芝和她原来的家庭已经丝毫没有关系。

读者在行动:读者提供线索

27日中午,滕州一位徐姓市民拨打本报热线,表示他认识一名陈姓女性,来滕州的时间和报道中提到的差不多,而且年龄也相仿。徐先生告诉记者,他是做物流生意的,前

几年招的一批工人中有一个40来岁的妇女,据这位妇女称,她是市中区人,来滕州打工已经十来年了。

徐先生说:“她叫陈雪芝,近似陈学芝的读音,平时就在厂里帮忙,

来了将近三年了,一直都没谈起过她的家庭,也没有孩子来看看她。”徐先生看过报纸后,怀疑她有很大的可能就是从市中区跑到滕州的陈学芝。

随后记者联系王清友,得知陈学芝的身高在一米五左右,但徐先生所说的陈姓妇女身高在一米六左右,通过外貌特征进行对比,最终确定该女子并不是陈学芝。

民政在行动:婚姻登记查询

27日下午,从滕州市民政局传来了消息,通过婚姻登记系统的比对,最终确定了两名可能的女性,一个是1967年出生,于2008年登记结婚,现居住在中区;另一个是1969年出生,于1994年登记结婚,现也居住在中区。

记者马上联系枣庄市公安民警,对二人身份进行辨别。由于王清友身体不便,委托他的邻居张成兵来辨认照片,张成兵告诉记者,他在1986年的时候就认识了王清友和陈学芝,做了几十年的邻居,如果看到陈学芝的照片,能够一眼就认

出来。

随后,记者给张成兵出示了和陈学芝比较相似的9个人的图片,张成兵仔细辨认,结果这9张照片都不是陈学芝本人。27日16时,记者向民政部门提供了陈学芝的身份证号,民政部门针对身份证号进行再次查询,结

果显示陈学芝并没有任何结婚或离婚的登记信息,表明陈学芝离家之后也没有结婚。

王福娃盼望见母亲最后一面的愿望,牵动了一大批市民的心,27日一天,有几十位读者打来电话向王福娃送去祝福,希望能尽快找到自己的母亲。